

儋州市市政管理处

滨海新区市政基础设施整治资金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预算单位：儋州市市政管理处

主管部门：儋州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吴永贤

联系电话：23329229

（一）项目基本情况

滨海新区市政基础设施整治资金年初预算数为 0 元，全年预算数 887313.88 元，该项目主要用于滨海新区中心大街破损沥青路面维修和白马井立交互通高架桥公共照明设施维修。

（二）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是完成滨海新区中心大街破损沥青路面维修和白马井立交互通高桥公共照明设施维修。绩效指标设定为：一级指标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其中产出指标含数量指标：维修面积年度指标值 ≥ 280 万平方米。质量指标：设施修复完好率年度指标值 $\geq 95\%$ 。时效指标：维修及时性年度指标值 $\geq 90\%$ 。效益指标含社会效益指标：设施安全率年度指标值 $\geq 90\%$ ；维修后环境整洁率年度指标值 $\geq 90\%$ 。满意度指标含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项目受益人满意程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2022年初，财政下达滨海新区市政基础设施整治资金887313.88元。其中：维修(护)费802246.20元，劳务费85067.68元该项目主要全年执行数887313.88元，执行率为100%。

在资金管理过程中，强化资金的分配、使用、管理等关键环节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努力提高项目资金配置效率。同时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制定印发了《儋州市市政管理处大额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儋州市市政管理处预算管理制度》《儋州市市政管理处政府采购制度》《儋州市市政管理处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儋州市市政管理处合同管理制度》，在资金拨付上严格把关，提高预算执行效率、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能按规定用途合理、安全使用。在预算执行管理方面，切实履行预算管理职责，加强预算执行的监督管理，维护预算的严肃性。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 项目组织情况

我单位2022年滨海新区市政基础设施整治资金887313.88元，全年执行数887313.88元。该项目属于部门一次性项目，由本单位招投标形式组织实施，实施过程按照专项管理和财务制度执行。

(二) 项目管理情况

一是召开支委会，确定项目内容重点加强经费支出合法性、真实性及合理性的审核，减少资金的浪费，提高使用效率；二是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厉行节约、能省就省，可花可不花的钱不花，做到“取之有度，用之有节”；三是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检查，保证资金合理使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事前做好项目资金测算工作，根据工作需要申请预算安排，做到按需申请。项目资金预算可用额度 887313.88 元。该项目主要用于滨海新区中心大街破损沥青路面维修和白马井立交互通高架桥公共照明设施维修，全年执行数 887313.88 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情况及原因分析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 后续工作计划

一是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强化项目实施过程的管理和监督，确保项目顺利进行。二是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合理、专款专用。

(二)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 主要经验及做法：通过此次绩效自评，总结了项目资金管理经验，为今后预算项目编制提供了经验，为今后项目绩效评价提供了依据。

2. 存在问题和建议：因对绩效指标设置缺乏深入了解，致使 2022 年初绩效设置不够合理，建议加强财务人员培训，进一步提高专业知识。



